

整改落实情况公示表

反馈（投诉） 问题	投诉编号：D2YN202104240035 号 反映问题：昆明市晋宁区夕阳乡大绿溪村石场开采作业严重破坏山体森林，且扬尘污染严重。
整改目标	落实各项治污措施，消除污染隐患，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整改措施	（一）督促、要求昆明洪达砂石开采有限公司对厂区内堆存的成品进行严密遮盖； （二）督促昆明洪达砂石开采有限公司对厂区道路及皮带运输环节建设水喷淋设施，协同洒水车洒水降尘措施，增加洒水频次，降低扬尘影响。
整改主要工 作成效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晋宁分局于 2021 年 8 月 4 日向昆明洪达砂石开采有限公司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昆生环晋罚字〔2021〕45 号），责令立即停止环境违法行为，对易产生扬尘的物料进行严密遮盖，采取有效覆盖措施防治扬尘污染，目前罚款金额已缴纳，已结案。昆明洪达砂石开采有限公司已采取了遮盖原料、改造厂区道路及场地、增设喷淋洒水设施等整改措施，降低了粉尘对外环境的影响。
责任单位及 责任人	昆明市晋宁区自然资源局，沈俊江
公示说明	现将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公示，如有意见建议，请反馈至昆明市晋宁区昆阳街道永乐大街 416 号。 联系人员及电话：张润，0871-67892195

公示单位：昆明市晋宁区自然资源局

2022 年 11 月 30 日